附件2

山西省肿瘤医院

院内LED电子屏维修、更换项目服务内容

一、项目名称

山西省肿瘤医院院内LED电子屏维修、更换项目

二、服务内容

1.测评和分析山西省肿瘤医院院内LED电子屏设备状况（其中户外屏1块，室内屏4块，共5块）。

2.排查山西省肿瘤医院院内LED电子屏故障原因、明确维修内容，出具维修报价单（5块屏分别单列、合计）。

3.提出山西省肿瘤医院院内LED电子屏设备建议更换的产品明细，出具更换报价单（5块屏分别单列、合计）。

4.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（经营范围与本次服务内容相符）、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。

5. 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，公司成立3年以上，具有良好商业信誉，具有依法缴纳税收、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、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。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且在处罚期内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近三年内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（提供网站截图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）。